

附件 1

评分标准

序号	评分事项	单项内容	合计分值	单项分值	评分标准	评分
1	报价分	报价	30	30	报价得分＝（评标基准价 / 有效投标报价）×价格权值×100%。 注：评标基准价是指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价。	
2	技术分	实施方案及内容	15	11	根据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内容进行评分，方案应思路清晰、技术路线合理、逻辑结构合理、研究大纲结构完整、工作内容详尽且重点突出。本项得分 0-11 分。	
		进度安排及管理措施		2	根据对本项目的进度安排及进度管理措施进行评分，要求进度安排得当、保障措施具体可行。本项得分 0-2 分。	
		人员工作安排		2	根据本项目特点，组建项目组，并根据人员结构进行分工。本项得分 0-2 分。	
		项目负责人	20	10	项目负责人：项目负责人职称为正高级工程师或教授以上的得 10 分，项目负责人职称副高级及以下职称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身份证、职称证复印件或纸质版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）	
		项目组成人员		10	项目组成人员（不包含项目负责人）：具有正高级以上职称人员，每有 1 人得 2 分，最多得 4 分；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，每有 1 人得 2 分，最多得 6 分。（提供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、聘用证明）。 注：一人同时满足多项计分条件的，不能重复计分。	

3	商务分	投标单位业绩	35	15	投标单位获国家级社科类奖项的，每一次得 3 分，最多得 9 分；获省级社科类奖项的，每一次得 2 分，最多得 6 分。	
		投标单位研究成果		10	投标单位承担过省级（含省级）以上出台的文件、规划评估的，每有 1 次得 5 分，最多得 10 分。	
		服务响应承诺		10	本项目的协调及后续工作进行承诺，协助对接相关部门做好项目实施指导等工作。以上内容承诺完整得 10 分，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。具体以承诺函为准，承诺函格式自拟。	